

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。会议提前十天通知了全体职工代表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温丽娜女士主持。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 27 名，实到 27 名，占职工代表总数的 100%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 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周国水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原职工代表监事王鑫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，王鑫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监事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选举周国水

先生为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的监事人选，任职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周国水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要求。根据股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【2016】94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对新任职工监事周国水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进行了核查。经核查，截止本公告日，周国水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2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5 日